

凉山州教育基金会

内设机构及人员设置调整方案

根据基金会实际发展需要，遵循大部门、扁平化、高效率原则，按照《凉山州教育基金会章程》相关规定和定人、定岗、定责的“三定要求”，对基金会内设机构及人员设置进行如下调整：

一、内设机构调整

（一）取消专家委员会、咨询委员会、募资和投资理财委员会。

（二）理事会下设秘书处，秘书处下设三个部：综合部（原行政办、财务部、法务部并入）、项目部（保留）、筹资品宣部（原品牌和宣传部并入）。

综合部职责：整合办公室、财务、法务职能，统筹负责基金会日常运行、内控管理、财务管控、法律风控等全部综合性工作，保障机构规范、有序、合规运转。

项目部职责：全面负责项目全流程管理，统筹负责项目的立项、执行、监测与评估、项目信息披露等工作，保障项目健康运行。

筹资品宣部职责：负责机构筹资募资、品牌建设、宣传传播及资源维护工作，提升机构公信力与社会影响力。

二、人员调整

- （一）副秘书长：谢婷、何佳
- （二）项目总监：陈凯
- （三）综 合 部：主任谢婷、副主任李敬
- （四）项 目 部：主任陈凯、副主任王月
- （五）筹资品宣部：主任何佳